

开封市新区魏都路(二十大街-十三大街)道路工程项目和十八大街(宋都路-魏都路)、二十大街(郑开大道-魏都路)道路及附属泵站工程项目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开封市新区魏都路(二十大街-十三大街)道路工程项目和十八大街(宋都路-魏都路)、二十大街(郑开大道-魏都路)道路及附属泵站工程项目 已由开封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 2018-410211-78-03-013647、2018-410211-78-03-013673、2019-410211-78-03-000011 文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出资比例 100%,招标人为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委托 河南省鑫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对本项目勘察设计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 开封市新区魏都路(二十大街-十三大街)道路工程项目和十八大街(宋都路-魏都路)、二十大街(郑开大道-魏都路)道路及附属泵站工程项目

2.2 招标编号: XCZB05-1901004

2.3 建设地点: 开封市开封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开封新区魏都路、十八大街、二十大街

2.4 投资总额: 约 51500 万元,本次招标投资额约 960 万元

2.5 建设规模:

魏都路(二十大街-十三大街): 红线宽度 60m,道路长度 3385.0m。

十八大街(宋都路-魏都路): 红线宽度 50m,道路长度 1515.5m。

二十大街(郑开大道-魏都路): 红线宽度 60m,道路长度约 2977.0m。建设城市综合管廊约 2977.0 米。

2.6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相关技术标准、规范的标准及行业现行标准;

2.7 标段划分: 本项目共分为四个标段

第一标段: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魏都路(二十大街-十三大街)道路工程项目设计 (项目主要建设东西走向道路,红线宽度 60m,道路长度 3385m,城市主干道,含桥梁工程。配套设施有排水、绿化、照明、电力、交通标志线。);

第二标段: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十八大街(宋都路-魏都路)道路及附属泵站工程项目设计 (项目主要建设南北走向道路,红线宽度 50m,道路长度 1515.5m,城市主干道。配套设施: 排水、绿化、照明、电力、交通标志标线、指示灯。雨水泵位于十八大



街与四号路交叉口东南角，项目占地面积 9000 m²，建设设计能力为 15m³/s，建成后可完善开封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集水、排水、供水系统，提高雨水处理能力。);

第三标段: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二十大街(郑开大道-魏都路)道路及附属泵站工程项目设计(项目主要建设南北走向道路,红线宽度 60m,道路长度约 2977.0m,城市主干道。建设城市综合管廊约 2977.0 米,配套设施有排水、绿化、照明、交通标志标线。污水泵站位于郑开大道与二十大街交叉口。建成后可完善开封市城乡一体示范区污水排水系统。);

第四标段:魏都路(二十大街-十三大街)、十八大街(宋都路-魏都路)及二十大街(郑开大道-魏都路)三条路勘察。

2.8 勘察、设计服务期限:

第一标段:设计周期 150 日历天;

第二标段:设计周期 150 日历天;

第三标段:设计周期 150 日历天;

第四标段:勘察周期 45 日历天;

2.9 招标范围:

第一标段: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概算及工程竣工验收前的全部相关设计服务工作(包含现场服务);

第二标段: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概算及工程竣工验收前的全部相关设计服务工作(包含现场服务);

第三标段: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概算及工程竣工验收前的全部相关设计服务工作(包含现场服务)。

第四标段:魏都路(二十大街-十三大街)、十八大街(宋都路-魏都路)及二十大街(郑开大道-魏都路)三条路项目各阶段的地质勘察。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

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适用于各标段)

2) 投标人须具有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专业设计专业甲级资质(道路工程、排水工程)及以上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能力。(仅适用于第一标段、第二标段、第三标段)

2) 投标人须具有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

专业类岩土工程甲级资质)。(仅适用于第四标段)

3.2 财务要求: 投标人近三年度(2015年度-2017年度)财务状况良好,(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按实际成立年限提供审计报告,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附最新的财务报表说明)。(适用于各标段)

3.3 业绩要求:

第一标段: 投标人自2016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以来至少各完成一项道路红线不小于60米的市政道路、一项长度不小于50米的桥梁新建工程的施工图设计业绩,须提供网页版中标公示、中标通知书及合同。

拟派项目负责人自2016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以来至少各完成一项道路红线不小于60米的市政道路、一项长度不小于50米的桥梁新建工程的施工图设计业绩,须提供网页版中标公示、中标通知书及合同。(拟派项目负责人与企业业绩可为同一业绩)。

第二标段: 投标人自2016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以来至少各完成一项道路红线不小于50米的市政道路、一项设计规模不小于15m³/S雨水泵站的新建工程的施工图设计业绩,须提供网页版中标公示、中标通知书及合同。

拟派项目负责人2016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以来至少各完成一项道路红线不小于50米的市政道路、一项设计规模不小于15m³/S雨水泵站的新建工程的施工图设计业绩,须提供网页版中标公示、中标通知书及合同。(拟派项目负责人与企业业绩可为同一业绩)

第三标段: 投标人自2016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以来至少各完成一项道路红线不小于60米的市政道路、一项设计规模不小于430L/S污水泵站、一项不低于长度2KM综合管廊的新建工程的施工图设计业绩,须提供网页版中标公示、中标通知书及合同。

拟派项目负责人自2016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以来至少各完成一项道路红线不小于60米的市政道路、一项设计规模不小于430L/S污水泵站、一项不低于长度2KM综合管廊的新建工程的施工图设计业绩,须提供网页版中标公示、中标通知书及合同(拟派项目负责人与企业业绩可为同一业绩)

第四标段: 投标人自2016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以来至少各完成一项道路、排水、综合管廊、桥梁、泵站的勘察业绩,须提供网页版中标公示、中标通知书及合同。

3.4 信用要求: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人应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http://jzsc.mohurd.gov.cn/asite/jsbpp/index>) 查询城信记录及黑名单记录, 并提供查询截图); (适用于各标段)

3.5 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资格, 提供在投标单位参加社会保险证明(以劳动合同和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书面证明或查询清单为准); (仅适用于第一标段、第二标段、第三标段)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国家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证书, 提供在投标单位参加社会保险证明(以劳动合同和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书面证明或查询清单为准); (仅适用于第四标段)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同一标段的投标;

3.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

5、报名的时间和地点

5.1 投标人应注册成为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 CA 密钥, 请于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kfsggzyjyw.cn:8080/yppt/> 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 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 并按提示报名。报名时间: 2019 年 01 月 21 日至 2019 年 01 月 25 日。投标人(供应商)系统操作手册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kfsggzyjyw.cn/czgc/13525.htm> 查看。

5.2 报名成功后, 投标人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 按要求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招标人不再提供纸质招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的, 其投标将被拒绝。

5.3 获取招标文件后, 投标人请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 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 在“组件下载”中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 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5.4 请投标人时刻关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公司 CA 密钥推送消息。

5.5 CA 密钥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理大厅东窗口办理, 地址: 开封市郑开大道与三大街交叉口路北市民之家五楼。

6、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人需要同时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

6.2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19年02月14日上午09时30分。

6.3 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kfsggzyjyw.cn:8080/ ygpt/WebUserLoginIndex.html>)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纸质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地址:开封市郑开大道与三大街交叉路口路北市民之家五楼西B区(开标区)。

6.4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和纸质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6.5 投标人应按时参加开标会议,按开标程序解密投标文件。

注:投标人报名时拟派项目负责人应与投标时拟派项目负责人保持一致,不得更改,由此产生的一切问题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发布公告媒介

本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同时发布。

8、联系方式

招标人: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八大街与汉兴路西路交叉口

联系人:田先生

电话:0371-22771518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省鑫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优胜南路与文化路交叉口西北角国奥商务22层

联系人:聂先生、单女士

电话:0371-56661303/0371-56662101

传真:/

电子邮件:junxun14@163.com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经三路支行

账号:758371902699810105

